



千帆竞捕 江文耀 摄

早起的人是幸福的

□朱凌(湖北武汉)

这段日子参加了一个写作训练营,原以为课程会在晚上开始,没曾想,课程的时间居然是早上六点半到七点半。对于喜欢睡懒觉的我来说,这个时间段起来听课,简直就是一种折磨。然而训练营有一个硬性要求,那就是每天都会在这个时间段打卡,不然,最后你无法获得毕业证。

无奈之下,我只好每天将闹钟定在六点,一番整理之后,便开始听课了。原以为,我是起得最早的人,可是没曾想,当我翻看朋友圈,打开不同的群消息时,才发觉比我早起的人多了去了。六点起床,对于那些早起的人来说,根本都不算什么。

几天的课程听下来,我不仅收获了相关的写作知识,同时也治愈了自己的懒病。原来早起并不像我最初想象的那样痛苦,相反早起还让我变得非常充实,让我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。同时早起也让我感受到了四季变化的美好,特别是每一个日出,都让人觉得是那样的美好。

此时天地间,都是初醒的状态,不远处的鸟鸣声,听起来是那样的悦耳。这新的一天,带给人的感觉实在是太太好了,整个人的状态都是一种积极向上的。这是我以往没能感受到的,以往总认为睡到自然醒是一种幸福,如今我觉得早起的人才是最幸福的。

一日之计在于晨,这美好的清晨,以往都让我在睡眠中度过了,完全没能享受到这美好的一切。想想,实在是太可惜了。课程一个月后,我便全部听完了。可是我却爱上了早起,每天依旧还是六点准时起床,我会在阳台上站着远望,也会偶尔外出走走,感受一下早上的新鲜空气。

我还会坐在电脑前,构思一篇稿子,并且迅速地把它打下来。渐渐地我发觉,由于早起,我的发稿量也变得越来越多,以往一天难得写上一篇稿子,可是由于早起了,整个人的思路也清晰了,写起稿子来,也相当顺手,一切都在朝着好的方向发展。

好喜欢这样的感觉,它让我积极向上,让我对生活充满热情,让我的每一天都与众不同。早起的幸福,其实不是每一个人都能享受到的,多数人都没能体会到这样的美好,特别是在清晨学习、清晨思考,这样的人就更是少之又少。

真的应该感谢这一次的训练营,它让我懂得了凡事都要赶早,都要努力去争取。当你积极努力地付出之后,再回首的时候,对于这样的一种经历,你会铭记心头。

守望信仰的老人

□叶剑秀(河南鲁山)

中秋节前回老家看望叔父。叔父是一位德高望重的老人,每次和他交谈,浮躁的心就能得到一次洗礼和升华。

叔父已是八十七岁高龄了,虽然背有点驼,但神情尚好,身体无碍。和婶子相依相随过日子,不时还到田间劳作,二分菜地侍弄得有条不紊,果蔬喜人。叔父穷苦出身,经历过逃荒要饭的苦日子,经历过战乱灾荒的饥饿岁月。一九五六年平顶山建市,他是第一批应招青年,成为建设这座城市的普通工人。他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,默默奉献三十载,见证了平顶山从“煤城”到“鹰城”,从发展到辉煌的变迁历程,一九八六年退休返乡,过起晨起暮归的平静生活。

叔父为人谦和,性情温良,邻里相处,家族琐事,看得通透,遇利不争,逢事礼让。凡事只要他说话,再麻缠不清的人,只用片刻工夫,和与让,利与害,通俗明白地给你摆理,让当事者心服口服,纠纷或恼怒便云开雾散。

叔父说不上是乡绅乡贤,但敢担当,好事做多了,左邻右舍便心生尊重和敬畏,晚年的生活也过得像晚霞余晖,夕阳绚烂。

叔父对于土地的眷恋近乎痴醉。他喜耕作,倾情土地,善待庄稼,这大约与他的经历和情怀有关。儿女们上班,他每月有退休金,本可以享受淡泊安逸的晚年,他却不肯闲下来,勤恳和忙碌便成了他的日常。我有次回去,在秋禾收获的田间找到他,劝他别太劳累。他指了指硕果累累的庄稼说,啥是幸福?做点能做的事,能看到自己拿汗水换来的收成,就是福气。那天的天空蔚蓝,秋风微微拂过,我们坐在秋棵上叙话,叔父仿佛在给我讲秋收季节的童话。人从土里来,喝土里的水,吃土生的粮食,老了还要到土里去。人这一辈子离不开土地,离开了就没有了根,就会像云彩在天上飘,飘着飘着就没了影。这么说吧,土地就像爹娘,养活着一群一群的人,人就要对土地好,就像回报爹娘,要不就要落万年骂名。人活一世,就这么个理儿,不管干啥,要尽心尽力干好,就算活明白了。

叔父讲得不急不慢,我听得沉醉入迷。我从叔父慈祥睿智的神情里,仿佛在阅读一部厚重深奥的大书,其中的智慧和哲理,足以让我用一生来诠释和践行。

叔父没有抽烟喝酒的不良嗜好,唯有爱好很独特,闲时在家抄写党章。这个爱好大约是从他退休以后开始的,以前我也知道这件事,但从

没有在意,以为他没事时找点乐趣打发时光,从没有过问。

这次回去看他时,叔父正在院里的桌子上抄写党章。我拿过抄写的文字,匆匆浏览,叔父的脸上露出谦逊的微笑。叔父新中国刚成立时上过扫盲班,念过两年初中,文化程度不高,但我从那工整的字迹里,看出了他的严谨和认真。我忽然有了探知的欲念,很想知道其中的奥秘。当叔父翻出成叠成摞的抄写成果时,我有些惊讶和震撼,那一页一页清秀的字迹,载满一位老人的忠诚和守望。那一刻,我心中涌出无限敬仰。

叔父一九六五年入党,算来已有五十多年的党龄了。退休以后抄写党章就成了他唯一的爱好。只要闲下来,就一笔一画地抄写,一遍一遍地抄写。开始是抄在废纸上,五年前驻村干部发现他这个爱好,就给他送来稿纸和自来水笔,至今没有间断。叔父抄写党章三十多年,以前的成果已经找不到了,近几年的基本保存完好。

是什么动力和信念,让老人执着抄写党章三十余载,这个困惑一直在我脑海里萦绕。我不想去追问叔父,只愿遵从老人的选择,让他坚守那片纯净而神圣的精神高地。

团圆是美好的相聚。饭桌上我敬叔父一杯红酒,老人的脸上泛起红润的光亮,话也自然有了兴致。现在讲初心,啥叫初心?我们那一代上班的时候,就是讲究奉献,踏实干活,不争名利,为国家为他人着想。我抄写党章,是因为我宣过誓,咱是有信仰的人。信仰不是荣誉,是责任和使命。有人把信仰顶在头上让人看,有人挂在嘴上说给别人听,有人是扎根在心里。人老了,抄抄写写,对照一下,过滤一下几十年走过的路,对得起曾经举着拳头发过的誓言,这辈子就算踏实了。

秋阳的亮光照进来,我沉思无语,默默为老人再次举杯。

慰问老党员的村干部来了,带来了喜庆。在和驻村书记的攀谈中,我知悉了叔父更多的信息。老刘家的姑娘考上学了,一家人愁得不行,老人站出来:上学是小事,不上哪儿能行?谁还没个困难的时候,大伙儿凑凑也得让孩子上学。他带头捐资,别人也跟着捐,问题就解决了。修桥铺路,救济贫困户,村里的一应公益,老人从不多说话,只要站出来,就是一盏灯,温暖照亮别人,影响党员干部,村里的工作顺风顺水。

家有一老,就是一宝,更何况是一位富有至高境界和情怀的老人呢。临别的时候我想,我应该多回来看望叔父。



925.收获润笔

宋神宗公元1067年即位后,诏命王安石为翰林学士兼侍讲。中秋之夜,皇上设宴召王安石饮酒。王安石进餐厅一看,只有皇上和自己,连忙说:“故事无君臣对坐之礼(按礼仪,君臣不能对坐)。”皇上笑着说:“天下无事,月色清美,与其醉声色,何如与学士论文?今日略去苛礼,放怀饮酒。(月色这么好,心情多爽朗,在这迷人的晚上,与其跟嫔妃卡拉OK,不如跟先生您谈论文学。今天没啥讲究,只管喝酒)”王安石就座后,皇上又是评价南朝作家谢庄的《月赋》,又是赞美唐朝李白的作品,还将自己写的诗让王安石欣赏。君臣边喝边聊,眼看时值三更,皇上兴致不减,“令左右官嫔,各取领巾、裙带,或团扇、手帕求诗。(喊来嫔妃拿着手帕、团扇等请王安石题诗)”王安石有求必应,每首诗都因人而异,或夸其美貌,或赞其姿色,嫔妃们都将诗呈皇上御览。宋神宗高兴地嚷嚷道:“岂可虚辱?须与学士润笔。(不能让学士白辛苦,要发稿费)”嫔妃们遂各取头上饰品送与王安石,眼看王学士袖袍中的饰品要掉下来,官人旋取针线,缝合袖口。宴罢,月将西沉,皇上命侍从将喝高的王安石送回家中。第二天,宋神宗问王安石:“夜来醉否?”王安石奏云:“虽有酒,不醉。抱两公服袖坐睡,恐失也。(喝了不少酒,但没醉。晚上抱着两只官服袖子睡着了,生怕袖子里的稿费弄丢了)”

926.呵斥邀功

宋孝宗隆兴年间(1163年—1164年),贺子忱任职枢密院长(中央军委秘书长)。有一位叫陈理公的武将向贺子忱抱怨,从军三十余年,累立战功。宋徽宗时代在燕山府战役中第一次立功;宋钦宗时代,在白沟河战役中第二次立功,第三次在黄河战役中立功,第四次在保卫开封战役中立功;宋高宗时代,在海州战役中第五次立功,在保卫扬州战役中第六次立功,在瓜州战役中第七次立功……立了这么多战功,朝廷的奖励一次轻于一次。听到此,贺子忱厉声斥责道:“只为边功一次,近于一次。(你还好意思邀功,这仗从北打到南,越打离家门口越近)”陈理公脸一红,无话可说。

(老白)